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 安全监督管理站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办理辖区单位为项目法人的水务工程项目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二）承担对涉水项目文明施工指导、服务和培训，定期对涉水工地进行文明施工检查；

（三）参加有关涉水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四）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站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65.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1.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21.35	总计	60	221.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1.35	22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1	17.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6	8.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8	10.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	1.3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43	35.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0.01	130.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7	14.77					
2210202			提租补贴		3.08	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35	182.38	3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1	17.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6	8.71	0.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8	9.89	0.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	1.3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43		35.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0.01	127.21	2.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7	14.77				
2210202			提租补贴	3.08	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1	17.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65	2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5.44	165.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85	17.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1.35	221.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1.35	总计	64	221.35	22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1.35	182.38	3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1	17.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6	8.71	0.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8	9.89	0.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	1.3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43		35.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0.01	127.21	2.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7	14.77	
2210202			提租补贴	3.08	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 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 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	310	资本性支出	0.56
30101	基本工资	34.04	30201	办公费	4.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6
30102	津贴补贴	8.2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9.27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1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3.67	公用经费合计					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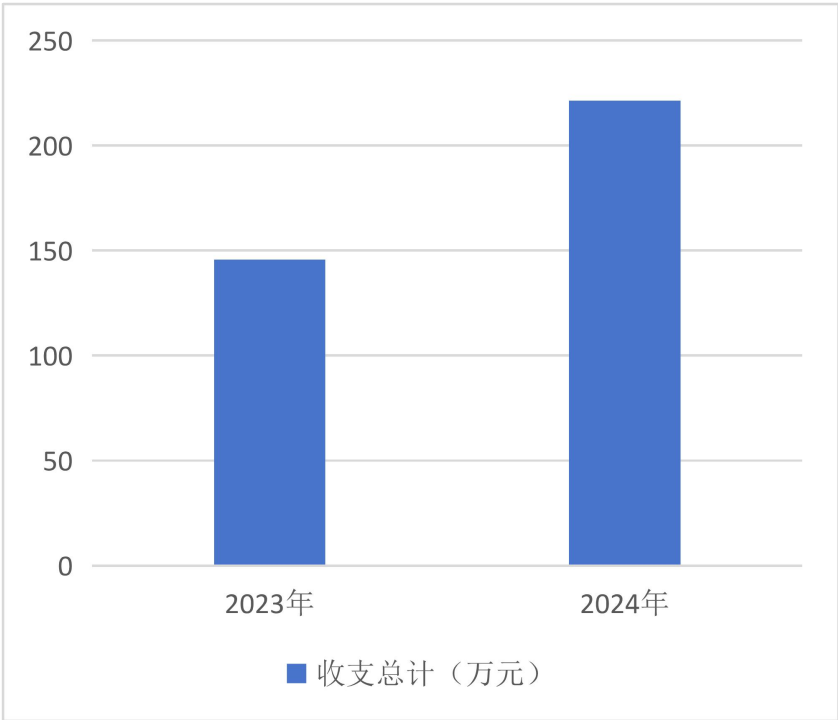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站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5.7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招聘及调入共 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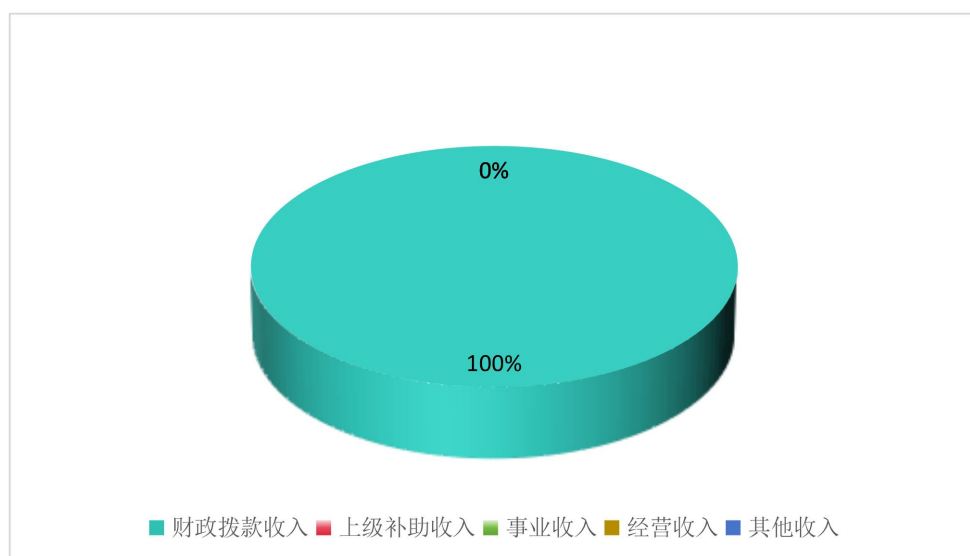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75.7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招聘及调入共 4 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1.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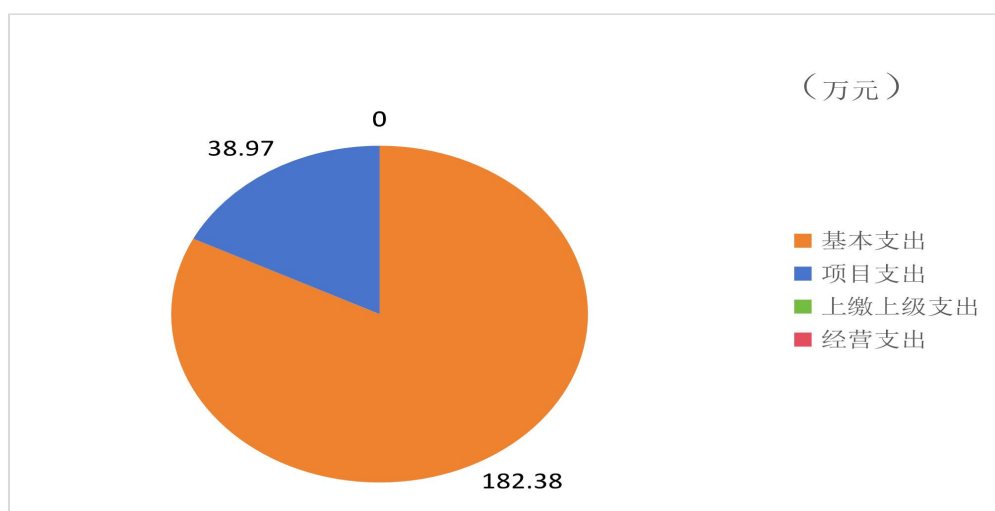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75.7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招聘及调入共 4 人。其中：基本支出 182.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2.4%；项目支出 38.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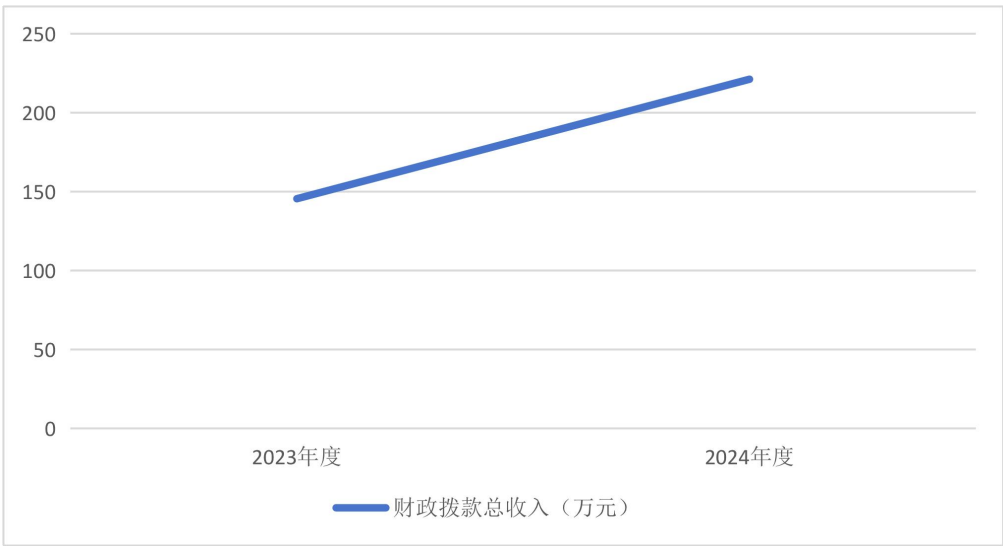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5.7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招聘及调入共 4 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1.3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7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招聘及调入共 4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5.7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招聘及调入共 4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35 万元，主要用于

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41万元，占 7.9%。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0.65万元，占 9.3%。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165.44万元，占 74.7%。主要是用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7.85万元，占 8.1%。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排水泵站调入 2 人、堤防所调入 2 人，辞职 1 人，新招聘 1 人。其中：基本支出 182.38 万元，项目支出 38.9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35.43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全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做到全覆盖，二是统筹落实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 0.7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改善享受对象医疗负担；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 2.8 万元，主要成效职工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全覆盖，保障其生活水平。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排水泵站调入 2 人、堤防所调入 2 人，辞职 1 人，新招聘 1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排水泵站调入 2 人、堤防所调入 2 人，辞职 1 人，新招聘 1 人。

3. 农林水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4.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排水泵站调入 2 人、堤防所调入 2 人，辞职 1 人，新招聘 1 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排水泵站调入 2 人、堤防所调入 2 人，辞职 1 人，新招聘 1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8.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38.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过程指标均完成目标值，项目效益指标均完成目标值。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21.35 万

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统筹落实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督促青山区辖区内在建水务工程做好安全文明生产等工作。

见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5 万元，执行数为 35.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做到全覆盖；二是统筹落实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2. 公费医疗及子女医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74 万元，执行数为 0.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职工及子女医疗补助待遇，改善享受对象医疗负担。

3. 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0 万元，执行数为 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职工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全覆盖，保障其生活水平。

见附件 2: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均为 100 分，达到了财政资金的预期结果，强化绩效目标管理、项目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应纳入监督范围的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

（一）工程受理报监。根据市水务局关于市区监管职责分工精神，我站受理局委托报监项目 10 个，分别为竹子湖、清潭湖水环境整治及水生态修复工程、武汉市青山区新集片区给水管道工程 EPC、2020 年青山区排水设施应急改造工程项目、2022 年青山区易渍水点改造项目、青山东部地区污水连通管道建设工程（二期）、2022 年青山区大型管涵疏捞维护工程 EPC（施工图设计和施工）、青山区农村地区供水管网提档升级改造项目、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工程、2022 年和平大道建设十路老旧排水设施更新改造工程、青山区北湖闸更新改造工程，较好地完成了市局要求的区级投资的水务项目应管尽管的目标。

（二）质量监管。按照规范要求核查各参建单位资质、人员任职文件、抽查工程重要部位（工序）的施工质量、对关键部位（工序）、单位工程及工程项目的验收实施监督。2024 年全年共发现质量类隐患有 21 起，均督促整改完毕。

（三）安全监管。按照规范审核项目的开工条件，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行为进行监督，对现场的文明施工、危大工程、沟槽（基坑）支护、施工用电、施工机具、高处作业、扬尘控制进行技术交底和重点监督。2024 年全年共发现安全管理类隐患有 120 起，文明

施工隐患有 26 起，均督促整改完毕。

二、统筹专项行动

（一）开展水务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我站建立三年行动指挥群，要求各项目结合实际及时记录，每月向质监站填写月报备案。

（二）组织全局“质量月”活动。积极动员部署制定方案，开展宣传，共开展了 16 项活动，参与企业数 10 家，参与一线员工数量 132 人，参与群众数量 51 人。截至 9 月 25 日，区水务和湖泊局已组织对工地检查 7 次，31 人次，发现一般隐患 12 个，均已整改。

（三）开展水务工程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我站于 8 月 15 日召开督导会，组织各科室进行梳理，核实是否有新线索。2023 年，共计查出疑似“三包一挂”问题 19 个，经回头看检查，已全部整改到位。2024 年，通过集中整治，发现 2 起问题，均已整改完毕。在完善机制方面，已对局现有《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基本建设程序管理制度》进行了调整完善。

（四）开展质量飞检。为响应质量月号召，满足水务工程突出问题的要求，区水务质监站聘请了第三方进行质量飞行检测，并于 11 月 18 日和 12 月 3 日对再生水、北湖闸更新改造、竹子湖水环境整治、建十老旧排水设施更新项目分别进行混凝土结构强度、保护层厚度、钢筋间距以及各种原材料的检测。全面排除项目质量隐患，提高我区水务项目质量保障。

三、局安全生产

（一）加强培训。开展安全、消防、有限空间学习。一是开展安全宣传检查月活动，要求各单位按照要求学习中国政府网、新华

网有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网址、安全生产法、湖北省安全生产条例、十五条硬措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安全宣传检查月活动资料，为更好地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开展安全检查提供理论依据。**二是开展有限空间安全宣传。**督促相关单位深刻汲取有限空间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有限空间安全管理工作。转发《省安委办关于切实加强有限空间作业全链条安全监管的通知》《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有限空间作业防范沼气中毒的提示函》，要求切实加强有限空间全链条安全监管，按照“八个必须”，规范安全管理。学习人数达 49 人。**三是加强消防安全意识**，在全局范围内组织了 2024 年消防安全培训，邀请武汉市进安消防中心以“预防为主，生命至上”为主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授课，并组织灭火演习，有效提升了在处理突发事件过程中灭火意识和灭火能力，局机关和九家基层单位共 50 人参加此次消防演练。

（二）组织本区水务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6 月为本年度安全生产月。本站积极动员各单位、各科室及各相关单位，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一是**制定全局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要求各单位、各科室及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责任人按照文件要求，做好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落实“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安全主题，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通过开展 2024 年水务“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水务行业安全生产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二是**开展 2024 年安全生产月专题培训，邀请武汉市利民消防中心就消防安全和防溺水安全进行培训授课。**三是**组织观摩安全生产月演练，2024

年6月5日，现场观摩和学习2024年安全生产月有限空间窒息事故应急演练；6月13日，在青山北湖流域再生水利用工程（一期）现场观摩和学习建筑施工高处坠落应急演练。**四是**开展安全生产月答题活动，组织各科室、各单位参加安全知识答题活动，切实加强全局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安全生产知识。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应纳入监督范围的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全覆盖	我站受理局委托报监项目10个，按照规范要求核查各参建单位资质、人员任职文件、抽查工程重要部位（工序）的施工质量、对关键部位（工序）、单位工程及工程项目的验收实施监督。规范审核项目的开工条件，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行为进行监督，对现场的文明施工、危大工程、沟槽（基坑）支护、施工用电、施工机具、高处作业、扬尘控制进行技术交底和重点监督。2024年全年共发现质量类隐患有21起，安全管理类隐患有120起，文明施工隐患有26起，均督促整改完毕。	完成年度任务
2	统筹专项行动	建立三年行动指挥群，要求各项目结合实际及时记录，每月向质监站填写月报备案。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全年共开展了16项活动，参与企业数10家，参与一线员工数量132人，参与群众数量51人。对2023年查出疑似“三包一挂”的19个问题回头看检查，经查，已全部整改到位。2024年，通过集中整治，发现2起问题，均已整改完毕。聘请了第三方进行质量飞行检测，并对再生水、北湖闸更新改造、竹子湖水环境整治、建十老旧排水设施更新项目分别进行混凝土结构强度、保护层厚度、钢筋间距以及各种原材料的检测，全面排除项目质量隐患，提高我区水务项目质量保障。	完成年度任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3	局安全生产	加强培训。在全局范围内组织了 2024 年消防安全培训，邀请武汉市进安消防中心以“预防为主，生命至上”为主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授课，并组织灭火演习，有效提升了在处理突发事件过程中灭火意识和灭火能力，局机关和九家基层单位共 50 人参加此次消防演练。开展 2024 年安全生产月专题培训，邀请武汉市利民消防中心就消防安全和防溺水安全进行培训授课。观摩和学习 2024 年安全生产月有限空间窒息事故应急演练。开展安全生产月答题活动，切实加强全局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安全生产知识。	完成年度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整体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1

二、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项目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2

单位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6842679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1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基本支出总额		182.38		项目支出总额		38.9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26.42	221.35	97.8%	20	
年度目标 1: (XX分)		进一步完善水利(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责任体系,加强对水利(水务)工程质量管理的安全的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质量安全生产成本节约率		≥90%	≥90%	11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检查任务人次		≥192人次/年	≥192人次/年	11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力度		≥95%	≥95%	11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文书或联系函下达的及时率		≥100%	≥100%	11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水务行业生产安全		无重大伤亡	无重大伤亡	11
		生态效益指标	全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裸土覆盖率		≥90%	≥90%	1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务项目群众满意率		≥95%	≥95%	1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2024 年度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历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水务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区级专项 ☐ 3.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5	35.43	87.5%	20	
年度绩效 目标 (XX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质量安全生产成本节约率		≥90%	≥90%	11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检查任务人次		≥192人次/年	≥192人次/年	11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力度		≥95%	≥95%	11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文书或联系函下达的及时率		≥100%	≥100%	11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水务行业生产安全		无重大伤亡	无重大伤亡	11
		生态效益指标	全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裸土覆盖率		≥90%	≥90%	1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务项目群众满意率		≥95%	≥95%	1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